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确定公司与山东省计算中心（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山东顺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以下简称“乙方”）中标，公司作为牵头单位，将和联合体单位共同承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的“2020年协同攻关和体验推广中心项目”之第一包：融合应用软件一（应急物资保障、科研、健康养老、食药溯源）。近日，公司及联合体与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以下简称“甲方”）就上述项目签订了《2020年协同攻关和体验推广中心项目——融合应用软件一（应急物资保障、科研、健康养老、食药溯源）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中标项目原总投资概算为：10000万元（大写：壹亿元整），现审定项目总投资为：5242万元（大写：伍仟贰佰肆拾贰万元整）。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双方基本情况

甲方：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

乙方：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计算中心（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

山东顺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实施主体：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计算中心（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山东顺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2020年协同攻关和体验推广中心项目（融合应用软件一（应急物资保障、科研、健康养老、食药溯源））。

3. 项目建设地：山东省济南市。

4. 项目建设内容：将以山东济南齐鲁软件园为中心，打造总面积约为4500平方米的“1+5+X+N”的协同攻关和体验推广中心，通过搭建面向重点用户典型应用场景产品应用验证环境和技术创新平台，全面打通技术研发、成果验证、推广应用产业链条，引导产用协同的良好市场环境，形成关键软件产品在相关区域、相关行业应用推广的典型案列，有力支撑“中国软件名园”创建，对全行业软件生态培育、融合创新和产业发展形成较强的带动作用。

（三）项目的实施年限

项目的实施年限：2020年6月-2022年6月

（四）项目总投资及专项资金下达计划

1. 项目总投资概算：10000万元（大写：壹亿元整）

审定项目总投资：5242万元（大写：伍仟贰佰肆拾贰万元整）。

2. 专项资金下达计划

甲方按照乙方的年度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财政预算计划下达第一笔专项资金，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及最终验收、考核情况，按有关规定下达第二笔专项资金。拟拨付财政资金不超过审定项目总投资的30%。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或验收、考核时，按照有关规定甲方需要收回部分或全部已下拨专项资金的，乙

方必须按甲方通知的日期和金额退回。专项资金使用须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办法规定。对以联合体申报的项目，财政资金仅拨付到乙方牵头单位，由乙方牵头单位负责财政资金管理。

（五）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承担以下责任。

1. 违反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 1、2 点约定（第 1 点：按合同及有关规定，对甲方核拨的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单独核算，随时配合甲方或甲方所委托的监督机构进行检查；第 2 点：提供乙方自筹的项目配套资金到位情况证明及使用情况），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1）合同解除；（2）乙方退还甲方已核拨的经费，并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

2. 乙方违反约定而造成项目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1）退还甲方已核拨的经费；（2）按已核拨经费的 20% 支付违约金，并由财政收入国库。

3. 经甲方（或甲方授权地方主管部门）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实施期，但甲方有权视情况自行决定减少支持总额，若后续资金不足以抵扣，乙方必须按甲方通知的日期和金额退回部分或全部已下拨专项资金；若甲方不同意乙方延长实施期，则乙方必须按照原定实施期执行，否则按照本条第（二）款执行。

（六）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的争议应由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当合同需要更改或解除时，双方应订立变更条款或协议，诉讼在甲方所在地进行。

合同同时对甲乙双方的义务、保密条款、风险责任承担、项目管理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二、 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项目，建成后将形成集系统验证、场景体验、方案推广等服务在内的系列验证体验平台，可向企业、政府等提供相应服务，促进产业生态聚集，产生良好的社会效应；同时，借助于该平台的

宣传，有助于带动公司其他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推广，从而扩大公司影响力及市场占有率，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积极的影响。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三、 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合同已对合同金额、生效条件、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1、《2020年协同攻关和体验推广中心项目——融合应用软件一（应急物资保障、科研、健康养老、食药溯源）合同书》。

特此公告。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5日